

KRCB  **昆山农商银行**

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Kunshan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LTD.

2019 年度报告摘要

2020 年 4 月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本行门户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3.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4. 公司董事长张哲清、行长谢铁军、分管计划财务工作副行长高其冬、计划财务部门负责人王慧声明并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会计报告的真实、完整。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以本行2019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617,476,070股为基数，按每股0.11元现金分红（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177,922,367.70元。上述议案业经本行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的中文名称	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哲清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章爱军
联系地址	江苏省昆山市前进东路 828 号
电话	0512-57379885
传真	0512-57379885
电子信箱	jsszaj@163.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1 经营范围

公司经营范围包括：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结汇、售汇；资信调查、咨询和见证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2.2 经营模式

本行主要经营业务分为公司业务、个人业务及资金业务三大板块。公司业务主要包括企业存贷款业务、票据贴现、国际业务以及结算服务、保函服务、代理业务等中间业务。个人业务主要包括储蓄存款、个人贷款、信用卡、电子银行以及个人理财、代理保险、贵金属代销、代发工资、个人代收代付等中间业务。资金业务主要包括资金交易、债券投资交易、票据交易、同业业务、资产管理、衍生品交易等。利息收入、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是公司的主要收入来源。报告期内，公司坚持“普惠金融”经营理念，坚持“服务三农、服务小微、服务民生”市场定位，扎实推进“一体两翼一平台”发展战略，为客户提供全面、优质、高效的金融服务，各项经营指标持续优化。

2.3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2019年，全球经济放缓趋势明显，中国经济在下行压力下运行总体平稳，主要经济指标保持在合理区间，但也面临中美贸易摩擦、实体经济需求低迷等风险。银行业顺应经济高质量发展和利率市场化改革深化趋势，以服务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进一步加大服务实体经济力度，持续推进经营转型，加强金融产品创新，资产规模稳步增长，风险抵补能力持续增强，经营业绩总体平稳。农村中小银行机构作为“三农”金融服务主力军，坚守市场定位，突出支农支小主业，大力服务乡村振兴，扎实防控金融风险，持续提升服务质效，业务经营保持平稳发展。

2.4 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服务渠道网络不断完善。报告期内，本行立足“三农”金融服务需求，坚持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服务渠道建设策略，成为小微企业和社区居民家门口的银行。截

至报告期末，本行拥有昆山本地分支机构 62 家，是昆山地区营业网点最多、服务覆盖面最广的商业银行。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手机银行客户 109.33 万户，个人网上银行客户 106.57 万户，企业网上银行开户数 6.83 万户，电子渠道替代率达 98.06%，在江苏省农村商业银行中处于领先水平。

基础客户群体持续扩大。报告期内，本行充分发挥区位优势，积极开展业务创新，深入营销本地居民和中小企业客户，不断拓展基础客户群体。截至 2019 年末，本行公司业务贷款客户数为 2,504 户，其中中小微型企业客户 2,448 户，占比 97.76%；民营企业客户 2,240 户，占比 89.46%；涉农企业客户 2,196 户，占比 87.70%。同期，本行个人客户数量达 422.56 万户，合计发放市民卡 126.30 万张，代扣代缴签约客户 9.73 万户。

“三农”、“小微”服务能力进一步增强。报告期内，本行持续提升涉农、小微企业服务，实施支农支小信贷绿色通道政策，对部分 500 万元以下抵押类、标准化的经营性贷款开辟审批绿色通道，通过随报随批、及时到位的工作方式，加大对中小民营企业的信贷支持力度。在优化业务审批流程同时，积极开发标准化、线上化产品，运用大数据风控技术，提高线上自动化审批业务比例，加快客户需求响应速度。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千元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资产总额	104,209,283	101,681,554	91,844,037
营业收入	3,730,092	2,924,513	2,220,114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86,219	976,750	723,29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75,058	888,897	719,401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权益	9,414,936	7,976,708	6,514,1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5,269	-7,104,693	6,028,444
基本每股收益（元）	0.73	0.60	0.58
稀释每股收益（元）	0.73	0.60	0.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51%	13.43%	15.28%

3.2 商业银行主要监管指标

单位：%

监管指标		监管要求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信用风险	不良贷款率	≤5	1.29	1.30	1.59
	不良资产率	≤4	0.63	0.56	0.65
	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	≤10	2.29	3.06	3.15
	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	≤50	4.04	4.37	4.76
	全部关联度	≤50	10.46	6.57	6.56
	拨备覆盖率	≥ [120, 150]	403.77	388.72	351.09
	贷款拨备率	≥2.5	5.21	5.05	5.59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	-	2.06	1.72	2.06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	-	46.01	20.8	33.11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	-	44.02	33.21	25.31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	-	0.00	0	0
盈利性	资产利润率	≥0.6	1.16	1.01	0.83
	资本利润率	≥11	13.64	13.47	13.06
	成本收入比率	≤45	32.72	34.63	40.78
流动性	流动性比例	≥25	53.71	59.81	33.8
	存贷款比例	-	68.85	66.56	61.57
市场风险	累计外汇敞口头寸比例	≤20	0.26	0.82	0.83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普通股股东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3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32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 期内 增减	期末 持股 数量	比例 （%）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震雄铜业集团有限公司	0	129,732,828	8.02	质押	40,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天合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0	96,449,431	5.96	质押	45,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昆山创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	74,020,806	4.58	无		国有法人
昆山金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0	62,997,597	3.89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江苏中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0	52,779,321	3.26	质押	25,861,867	境内非国有法人

昆山市庄新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0	52,299,621	3.23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振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0	52,299,621	3.23	质押	34,866,414	境内非国有法人
张家港市盛泰港务有限公司	0	47,949,830	2.96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江苏省信用再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0	40,000,000	2.47	无		国有法人
江苏晟泰集团公司	0	32,093,922	1.98	质押	10,6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经核查，本行前十名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本行围绕“一体两翼一平台”业务规划，深耕本地、服务社区，圆满完成2017-2019三年发展战略规划目标，经营模式和发展方式转型成效显著。

零售业务服务体系不断完善。全行零售业务产品日益丰富，客户经营能力持续增强，零售业务占比稳步提升，零售转型战略初见成效。建立了一支由零售行长、零售客户经理、大堂经理为主体的零售营销队伍。初步搭建了本地化、生活化、场景化的移动金融服务平台，以市民（社保）卡为主要载体，“银医通”、“银校通”、“银社通”服务广泛融入百姓生活；完成村级经济“三资”平台建设，我行转型深耕战略与昆山“美丽乡村”建设进一步融合。完成智能超级柜台、现金快柜、存单机等多种智能机具研发投产，优化网点服务流程，提升柜面高频交易自助服务分流率；实施全员营销项目并持续固化，网点产能进一步释放；社区银行经营模式取得实效，经营业绩快速提升。

公司金融竞争发展能力不断增强。公司金融业务坚持优质客户营销与服务能力提升“两手抓”，获客能力和业务规模持续提升。建设现金管理平台、商业汇票统一管理平台、新企业网银并持续优化服务功能；推出税捷贷、宅捷贷等普惠金融产品并推动业务全流程线上化，公司业务服务实体经济能力和市场竞争力进一步增强。

金融市场业务和互联网银行业务审慎稳健发展。金融市场业务积极应对市场变化和监管新规，不断完善业务管理体系，加强团队建设，优化投资结构，利用多种工具进行标准化、市场化运作，促进资产流转，丰富盈利模式，保持稳健发展。互联网银行业务紧跟监管政策导向，坚持合规经营，审慎开展各项业务，适时启动互联网业务本地化转型，本地客群占比稳步提升。

全面风险管理体系进一步健全。将合规、控险摆在突出位置，着力健全风控制度体系，打造高效运转的风控组织；开展内部评级验证项目，提高信用风险的计量准确性；深化智能化风控平台成果应用，运用大数据技术提升风控水平；加强风险偏好管理，落地限额管理体系；加强信息科技风险专项领域评估；推广和使用新一代审计系统，开展创新业务和重点业务专项审计；全面打造合规银行，建立员工行为监测、员工行为风险排查、员工合规档案三位一体的合规案防体系，各类风险得到较好控制。

财务资源配置水平不断提高。对标上市要求落实 IRFS9 新标准，扎实开展财务核算。强化资产负债总体规模计划管控，合理配置信贷规模，加强每月合意贷款计划执行考核，宏观审慎评估保持 B 级。持续调整资产负债的结构，存贷比、中长期贷款比例、资本消耗等指标保持合理水平。推进管理会计系统建设，持续优化以 EVA 为核心的绩效考核体系。做好预算执行和成本收入比、投入产出比分析，加强成本控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人才和科技支撑保障能力进一步增强。持续优化人力资源管理机制，加强关键岗位人才储备和盘点，深化竞争性选人用人机制建设，开展中层干部、关键岗位后备人才公开竞聘；持续优化绩效管理，实施月赛、季评、年考“5+3”整体考核制度，以战略为引领，合理配置资源，激发队伍活力。整合调整 IT 架构，持续优化和改造基础平台和环境，通过业务、技术、数据的深度融合，加强产品与项目全流程管控。报告期内，外部数据管理平台、客户集市、数据质量监测平台、管理驾驶舱一期、自助分析平台等投入使用，“以客户为中心”的新一代银行系统体系进一步完善。

1 报告期主要经营情况

2019 年，本行各项业务保持平稳健康发展，主要经营指标超额完成年度目标。

业务规模稳健增长。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资产总额 1042.09 亿元，较报告期初增加 25.28 亿元，增长 2.49%；其中贷款总额 552.49 亿元，较报告期初增加 79.56 亿元，增长 16.82%；负债总额 947.62 亿元，较报告期初增加 11.04 亿元，增长 1.18%；其中吸收存款余额 816.16 亿元，较报告期初增加 105.61 亿元，增长 14.86%；昆山本地机构人民币存款增加额位居昆山同业第一。

资产质量保持平稳。加大劣质客户退出和不良贷款清收处置力度，力促信贷质量优化。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不良贷款余额为 7.13 亿元，较报告期初上升 0.99 亿元；不良贷款率 1.29%，较报告期初下降 0.01 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 403.77%，较报告期初提高 15.05 个百分点。资本充足率 14.66%，较报告期初提高 0.95 个百分点，风险抵御能力保持较高水平。

盈利能力持续增强。2019 年度，本行实现营业收入 37.30 亿元，比上年增长 8.06 亿元，增长 27.55%；净利润 11.92 亿元，比上年增长 2.09 亿元，增长 21.33%，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86 亿元，较上年增加 2.09 亿元，增长 21.45%。报告期资产利润率 1.16%，资本利润率 13.64%，分别比上年提高 0.15 和 0.17 个百分点。

2 主营业务分析

2.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3,730,092	2,924,513	27.55%
营业支出	2,372,866	1,829,888	29.67%
营业利润	1,357,226	1,094,624	23.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5,269	-7,104,693	-111.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59,660	2,253,447	49.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62,307	2,656,366	-267.99%

2.2 收入和成本分析

2.2.1 收入分析

单位：千元、%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增减额	增减幅度	备注
营业收入	3,730,092	2,924,513	805,579	27.55	
利息净收入	2,840,551	2,505,065	335,486	13.39	
利息收入	4,626,129	4,308,805	317,324	7.36	
利息支出	1,785,578	1,803,740	-18,162	-1.0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97,351	58,837	38,514	65.46	

项目	2019年	2018年	增减额	增减幅度	备注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70,498	100,698	69,800	69.32	注一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73,147	41,861	31,286	74.74	注二
其他收益	2,336	873	1,463	167.58	注三
投资收益	821,841	289,235	532,606	184.14	注四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6,178	-31,338	-24,840	79.26	注五
汇兑损益	15,141	16,633	-1,492	-8.97	
资产处置收益	5,729	80,779	-75,050	-92.91	注六
其他业务收入	3,322	4,429	-1,107	-24.99	

注一：本行净值型理财产品规模大幅增长，管理费较高；理财业务规模较2018年有所增加，手续费费率也较上年有所上升。

注二：债券交易量大幅上升，债券交易手续费支出随之增长。

注三：2019年收到创业贷款补贴137.88万元。

注四：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交易性金融资产及其投资收益的分类及列报标准变更所致。

注五：主要来自于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负债的价值变动。

注六：2018年处置黄河路营业大楼，增加收入。

2.2.2 成本分析

业务及管理费

单位：千元、%

项目	2019年		2018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员工费用	702,948	57.6	560,309	55.32
办公费	290,953	23.84	246,689	24.36
折旧费用	117,004	9.59	109,417	10.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655	1.77	20,118	1.99
无形资产摊销	45,852	3.76	38,964	3.85
税金	0	0	0	0
其他	41,990	3.44	37,388	3.69
合计	1,220,402	100	1,012,884	100

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千元

项目	2019年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48
贷款损失准备	786,520

项目	2019 年
存放同业	-2,109
拆出资金	34,90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债权投资	190,886
其他债权投资	86,153
表外预期信用减值损失	19,154
其他	12,040
合计	1,127,100

2.3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2.3.1 主要资产分析

单位：千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增减幅度	备注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存款	9,712,528	9.32	10,886,449	10.71	-10.78	
存放同业款项	860,889	0.83	1,105,633	1.09	-22.14	
贵金属						
拆出资金	1,968,378	1.89	1,496,178	1.47	31.56	注一
衍生金融资产	1,083	0.00	828	0.00	30.80	注二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收利息	不适用		730,856	0.72		
应收股利						
发放贷款和垫款	52,538,369	50.42	44,906,838	44.16	16.99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156,750	11.67	不适用			
债权投资	9,510,390	9.13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	15,254,121	14.64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15,728	0.30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适用		2,560,104	2.5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24,263,290	23.86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7,265,828	7.15		
应收款项类投资	不适用		6,724,643	6.61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87,008	0.66	461,886	0.45	48.74	注三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增减幅度	备注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在建工程	89,456	0.09	383,490	0.38	-76.67	注四
无形资产	150,059	0.14	146,164	0.14	2.66	
商誉						
递延所得税资产	709,730	0.68	637,680	0.63	11.30	
持有待售资产						
其他资产	254,795	0.24	111,686	0.11	128.14	注五
资产总计	104,209,283	100.00	101,681,554	100.00	2.49	

注一：受市场整体流动性因素影响所致。

注二：衍生产品业务规模增加以及浮盈所致。

注三：花桥新大楼投入使用所致。

注四：花桥新大楼转出并投入使用所致。

注五：主要原因为待结算及清算款项减少。

2.3.2 主要负债分析

单位：千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增减幅度	备注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吸收存款	81,615,600	86.13	71,054,290	75.87	14.8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3,731,759	3.94	5,336,929	5.7	-30.08	注一
应付债券	2,907,406	3.07	7,014,315	7.49	-58.55	注二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99,770	0.11	1,529,015	1.63	-93.47	注三
其他类型负债	6,407,488	6.76	8,723,219	9.31	-26.55	
负债合计	94,762,024	100	93,657,768	100	1.18	

注一：根据降杠杆政策要求，本行调整同业负债规模，余额显著下降。

注二：部分同业存单到期，新增发行规模减少所致。

注三：根据监管机构降低杠杆政策要求，本行调整同业负债规模，余额显著下降。

报告期内，本行应付债券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二级资本债券	997,129	996,789
同业存单	1,902,736	6,017,527
小计	2,899,865	7,014,316
加：应付利息	7,542	不适用
合计	2,907,406	7,014,315

3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3.1 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变化和影响

本行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

金融资产分类与计量方面，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基于其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及企业管理该等资产的业务模式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大类别。取消了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原分类。权益工具投资一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也允许企业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但该指定不可撤销，且在处置时不得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额结转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减值方面，新金融工具准则有关减值的要求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以及特定未提用的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以替代原先的已发生信用损失模型。新减值模型要求采用三阶段模型，依据相关项目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信用损失准备按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或者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计提。

于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行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进行衔接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行不进行调整。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 2019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3.2 采用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修订的变化和影响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36 号）要求，除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列报变化外，本行将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并反映在相关“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和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金融投资：债权投资”“金融投资：其他债权投资”“贷款和垫款”“同业和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客户存款”“应付债券”等项目中，“应收利息”科目和“应付利息”科目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或应支付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或尚未支付的利息，并于“其他资产”或“其他负债”项目中列示。另外，本行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产生的利息也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该财务报表列报变化公司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无影响。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详见本行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十一章 财务报告-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